

大足区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公示

大足区棠香街道东关社区新东方花园小区5幢增设电梯事宜经本栋（或单元）业主表决通过，现将增设电梯方案予以公示，公示期 7 日。若相邻业主等利害关系人有意见，请及时与本栋（或单元）增设电梯业主代表协商，或向社区居委会、棠香街道办事处反映，或书面要求进行听证。

相邻利害关系人请注明身份（个人姓名及身份证复印件、房屋产权证明）、联系电话和邮寄地址，自公示期满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书面意见、房产证（或购房合同）等证明涉及其利害关系材料邮寄或直接提交至属地街道、社区居委会。逾期未提出的，视为自动放弃权利。

公示时间：2025 年 7 月 10 日至 2025 年 7 月 17 日

公示地点：小区公示栏、新东方花园小区 5 幢楼栋公示

公式网址：

http://www.dazu.gov.cn/qzfjz/txjdbsc/zwgk_53321/zfxxgkml/hmhnzj/

附件：1.增设电梯总平面、平面、立面、剖面图

2.增设电梯表决结果

大足区棠香街道东关社区居民委员会盖章确认：(盖章)

2025 年 7 月 10 日



业主代表姓名：李洪 房号：7-1 联系电话：18223109130

镇（街）地址：大足区棠香街道一环北路东段 151 号 联系电话：43760312

社区居委会地址：大足区棠香街道龙岗东路 47 号 联系电话：85220198